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2）5824 号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港热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0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 年 1-10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新港热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港热电公司 2012 年 10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 1-10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分发和使用的限制

本报告仅供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因收购新港热电公司股权事宜向相关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申请文件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许可，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年10月31日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6,364,064.42	95,408,659.12	短期借款	13	134,800,000.00	137,9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02,860.00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3	12,397.98	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4	28,526,597.40	38,505,724.25	应付票据	14	26,000,000.00	63,941,800.00
预付款项	5	12,663,731.07	15,950,985.23	应付账款	15	48,525,102.80	67,468,275.34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16	48,320.81	44,200.00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17	29,311.21	40,083.21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8	1,617,814.46	-781,459.40
其他应收款	6	41,713,407.05	5,032,320.76	应付利息	19	486,643.81	437,971.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7	16,015,713.31	20,280,595.77	其他应付款	20	10,892,144.80	25,868,424.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8	1,276,280.01	364,400.00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116,775,051.24	182,542,685.13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2,399,337.89	309,919,295.85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长期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收款				专项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9	259,333,134.70	278,100,414.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在建工程	10	15,313,580.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工程物资				负债合计		222,399,337.89	309,919,295.85
固定资产清理				所有者权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实收资本	21	61,193,023.00	61,193,023.00
油气资产				资本公积	22	28,056,977.00	28,056,977.00
无形资产	11	10,857,552.48	11,049,067.48	减：库存股			
开发支出				专项储备			
商誉				盈余公积	23	8,564,415.20	8,564,415.20
长期待摊费用				一般风险准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60,847.51	56,946.04	未分配利润	24	82,126,412.93	64,015,401.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565,114.78	289,206,42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940,828.13	161,829,816.8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940,828.13	161,829,816.82
资产总计		402,340,166.02	471,749,112.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2,340,166.02	471,749,112.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12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6,323,051.62	95,337,594.04	短期借款		134,800,000.00	137,9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86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2,397.98	7,000,000.00	应付票据		26,000,000.00	63,941,800.00
应收账款		28,526,597.40	38,505,724.25	应付账款		57,160,924.59	68,076,167.58
预付款项		12,663,731.07	15,950,985.23	预收款项		45,582.00	44,200.00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9,311.21	40,083.21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566,928.07	361,124.27
其他应收款		41,713,407.05	5,032,320.76	应付利息		486,643.81	437,971.90
存货		16,015,713.31	13,576,845.41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10,831,834.80	25,808,114.80
其他流动资产		1,276,280.01	364,4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6,734,038.44	175,767,869.6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0,921,224.48	311,609,461.7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1	8,471,000.00	8,471,000.00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259,333,134.70	278,100,414.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15,313,580.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230,921,224.48	311,609,461.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		61,193,023.00	61,193,023.00
无形资产		10,857,552.48	11,049,067.48	资本公积		28,056,977.00	28,056,977.00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专项储备			
长期待摊费用				盈余公积		8,563,415.49	8,563,415.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847.51	56,946.04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82,035,513.25	64,022,419.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4,036,114.78	297,677,427.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848,928.74	161,835,835.47
资产总计		410,770,153.22	473,445,297.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0,770,153.22	473,445,297.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2年1-10月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240,634,206.08	344,926,302.08
其中：营业收入	1	240,634,206.08	344,926,302.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5,738,441.86	298,621,322.31
其中：营业成本	1	189,185,068.42	270,569,980.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38,364.7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416,358.65	13,651,402.63
财务费用		14,890,289.35	14,458,096.21
资产减值损失	3	1,208,360.71	-58,156.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2,86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98,624.22	46,304,979.77
加：营业外收入	5	308,520.00	338,240.00
减：营业外支出	6	500,143.87	437,109.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	415,235.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07,000.35	46,206,109.86
减：所得税费用	7	6,595,989.04	12,146,931.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11,011.31	34,059,178.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111,011.31	34,059,178.53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111,011.31	34,059,178.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11,011.31	34,059,178.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2012年1-10月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号	本 期 数	上 年 数
一、营业收入		229,388,683.71	344,926,302.08
减：营业成本		178,344,876.11	270,629,022.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555.9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403,190.85	13,621,157.63
财务费用		14,597,853.96	14,441,995.35
资产减值损失		1,208,360.71	-58,156.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00,706.18	46,292,283.00
加：营业外收入		308,520.00	338,240.00
减：营业外支出		500,143.87	436,278.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415,235.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09,082.31	46,194,244.20
减：所得税费用		6,595,989.04	12,146,931.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13,093.27	34,047,312.87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013,093.27	34,047,312.8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2年1-10月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852,615.02	378,335,779.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50,369.14	1,081,34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802,984.16	379,417,12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4,643,404.35	203,542,395.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06,746.34	12,078,426.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33,531.09	12,292,77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81,232.92	75,595,49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464,914.70	303,509,09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38,069.46	75,908,027.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1,346.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346.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01,825.18	61,537,202.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71,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01,825.18	70,008,20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10,479.03	-70,008,20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800,000.00	133,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300,000.00	173,1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900,000.00	145,279,105.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84,305.13	12,912,361.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746,0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130,385.13	158,191,46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30,385.13	14,958,533.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02,794.70	20,858,358.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66,859.12	5,408,500.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064.42	26,266,859.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2年1-10月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141,958.07	379,335,779.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49,908.70	1,077,89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091,866.77	380,413,674.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932,747.40	209,537,759.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06,746.34	12,078,426.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10,530.87	12,272,274.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73,720.42	75,568,62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723,745.03	309,457,08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68,121.74	70,956,587.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1,346.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346.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01,825.18	61,537,202.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7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01,825.18	70,008,20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10,479.03	-70,008,20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800,000.00	133,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300,000.00	173,1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900,000.00	140,398,105.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84,305.13	12,912,361.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746,0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130,385.13	153,310,46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30,385.13	19,839,533.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72,742.42	20,787,919.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95,794.04	5,407,874.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051.62	26,195,794.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1-10月

会合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193,023.00	28,056,977.00			8,564,415.20		64,015,401.62			161,829,816.82		50,000,000.00	8,432,826.27			5,043,661.47		33,515,150.55			96,991,638.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1,193,023.00	28,056,977.00			8,564,415.20		64,015,401.62			161,829,816.82		50,000,000.00	8,432,826.27			5,043,661.47		33,515,150.55			96,991,638.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11,011.31			18,111,011.31		11,193,023.00	19,624,150.73			3,520,753.73		30,500,251.07			64,838,178.53	
（一）净利润							18,111,011.31			18,111,011.31								34,059,178.53			34,059,178.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111,011.31			18,111,011.31								34,059,178.53			34,059,178.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93,023.00	19,624,150.73					-38,173.73			30,779,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193,023.00	28,056,977.00								39,2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8,432,826.27					-38,173.73			-8,471,000.00	
（四）利润分配																3,520,753.73		-3,520,753.73				
1. 提取盈余公积																3,520,753.73		-3,520,753.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193,023.00	28,056,977.00			8,564,415.20		82,126,412.93			179,940,828.13		61,193,023.00	28,056,977.00			8,564,415.20		64,015,401.62			161,829,816.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1-10月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193,023.00	28,056,977.00			8,563,415.49		64,022,419.98	161,835,835.47	50,000,000.00				5,043,661.47		33,494,861.13	88,538,522.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1,193,023.00	28,056,977.00			8,563,415.49		64,022,419.98	161,835,835.47	50,000,000.00				5,043,661.47		33,494,861.13	88,538,522.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13,093.27	18,013,093.27	11,193,023.00	28,056,977.00			3,519,754.02		30,527,558.85	73,297,312.87
（一）净利润							18,013,093.27	18,013,093.27							34,047,312.87	34,047,312.8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013,093.27	18,013,093.27							34,047,312.87	34,047,312.8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93,023.00	28,056,977.00						39,2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193,023.00	28,056,977.00						39,2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519,754.02		-3,519,754.02	
1. 提取盈余公积													3,519,754.02		-3,519,754.0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193,023.00	28,056,977.00			8,563,415.49		82,035,513.25	179,848,928.74	61,193,023.00	28,056,977.00			8,563,415.49		64,022,419.98	161,835,835.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10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自然人胡士超、梅文华、冯丽娟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0年10月25日在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北分局登记注册，并取得注册号为320404240218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初始注册资本200万元。

经历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公司现有注册资本6,119.3023万元，其中胡士超出资4,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0745%；西安航天新能源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出资749.3023万元，占12.2449%；朱建峰出资320万元，占5.2294%；胡九如出资100万元，占1.6342%；张云飞出资50万元，占0.817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320407000003057。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火力发电。一般经营项目：蒸汽生产供应；灰渣、五金、交电、建筑材料、仪器仪表、公路运输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告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2年1月1日起至2012年10月31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

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

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九) 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确定具体提取比例为:账龄1年以内(含1年,以下类推)的,按其余额的0.5%计提;账龄1-2年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账龄2-3年的,按其余额的50%计提;账龄3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100%计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通用设备	5	5	19.00
专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工具	5-10	5	19.00—9.50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

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

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 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八)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

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税（费）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电力销售按 17% 计缴，热蒸汽销售按 13% 计缴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控制的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1.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常州市三江热能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500 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煤炭的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蒸汽收购及供应；热网的管理、维护；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1.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常州市三江热能有限公司	847.1 万元		100	10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2 年 10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2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0 月 31 日，上年指 2011 年 1 月 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同。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库存现金	2,070.32
银行存款	361,994.10
其他货币资金	16,000,000.00
合 计	<u>16,364,064.42</u>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1,600 万元均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东方红一新睿 3 号基金	202,860.00
合 计	<u>202,860.00</u>

3.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397.98
合 计	<u>12,397.98</u>

4.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8,341,576.66	98.51	141,707.88	28,199,868.78
1-2 年	408,410.78	1.42	81,682.16	326,728.62
3 年以上	20,000.00	0.07	20,000.00	
合 计	<u>28,769,987.44</u>	<u>100.00</u>	<u>243,390.04</u>	<u>28,526,597.40</u>

(2)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3) 期末应收账款中已有 18,465,750.58 元用于债务担保。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731,416.33	76.84		9,731,416.33
1-2 年	2,882,314.74	22.76		2,882,314.74
2-3 年	50,000.00	0.40		50,000.00
合 计	<u>12,663,731.07</u>	<u>100.00</u>		<u>12,663,731.07</u>

(2) 期末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6.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7,910,961.86	88.36	189,554.81	37,721,407.05
1-2 年	4,990,000.00	11.63	998,000.00	3,992,000.00
3 年以上	5,200.00	0.01	5,200.00	
合 计	<u>42,906,161.86</u>	<u>100.00</u>	<u>1,192,754.81</u>	<u>41,713,407.05</u>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胡士超	25,033,370.80
小 计	<u>25,033,370.80</u>

7.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015,613.31		16,015,613.31
低值易耗品	100.00		100.00
合 计	<u>16,015,713.31</u>		<u>16,015,713.31</u>

(2) 期末存货中已有 1,435 万元用于债务担保。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摊销担保费	1,276,280.00		1,276,280.00
合 计	<u>1,276,280.00</u>		<u>1,276,280.00</u>

9.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账面原值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20,602,994.93	118,000.00		120,720,994.93
专用设备	280,954,646.61	7,439,436.95	800,000.00	287,594,083.56
通用设备	3,514,944.94	142,692.28		3,657,637.22
运输工具	3,917,015.50		141,591.00	3,775,424.50
小计	<u>408,989,601.98</u>	<u>7,700,129.23</u>	<u>941,591.00</u>	<u>415,748,140.21</u>

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4,094,442.40	4,745,916.10		28,840,358.50
专用设备	102,806,444.00	20,467,708.92	297,666.51	122,976,486.41
通用设备	2,764,900.62	231,506.93		2,996,407.55
运输工具	1,223,400.94	515,695.38	137,343.27	1,601,753.05
小计	<u>130,889,187.96</u>	<u>25,960,827.33</u>	<u>435,009.78</u>	<u>156,415,005.51</u>

账面价值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96,508,552.53	91,880,636.43
专用设备	178,148,202.61	164,617,597.15
通用设备	750,044.32	661,229.67
运输工具	2,693,614.56	2,173,671.45
合计	<u>278,100,414.02</u>	<u>259,333,134.70</u>

(2) 期末固定资产中已有账面原值 86,937,100.00 元的机器设备用于债务担保。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说明

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原值 74,175,789.94 元的房屋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10.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脱硝工程	12,788,777.61		12,788,777.61
热网管道	2,524,802.48		2,524,802.48
合计	<u>15,313,580.09</u>		<u>15,313,580.09</u>

(2)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数
脱硝工程		12,788,777.61			12,788,777.61
热网管道		2,524,802.48			2,524,802.48
合计		<u>15,313,580.09</u>			<u>15,313,580.09</u>

11.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账面原值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13,152,689.22			13,152,689.22
小计	<u>13,152,689.22</u>			<u>13,152,689.22</u>

累计摊销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2,103,621.74	191,515.00		2,295,136.74
小计	<u>2,103,621.74</u>	<u>191,515.00</u>		<u>2,295,136.74</u>

账面价值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11,049,067.48	10,857,552.48
合计	<u>11,049,067.48</u>	<u>10,857,552.48</u>

(2) 期末无形资产中有账面原值 11,354,129.22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债务担保。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的情况说明

期末无形资产中账面原值 1,798,560.00 元、面积 3,747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办妥权证。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资产减值准备	60,847.51
合计	<u>60,847.51</u>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和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	243,390.04
小 计	<u>243,390.04</u>

13. 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数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95,80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29,000,000.00
合 计	<u>134,800,000.00</u>

14.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26,000,000.00
合 计	<u>26,000,000.00</u>

15. 应付账款

期末无应付关联方账款。

16. 预收款项

期末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17.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数
住房公积金	20,012.00
工会经费	9,299.21
合 计	<u>29,311.21</u>

18.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	-----

增值税	274,883.62
企业所得税	1,359,708.47
个人所得税	-16,777.63
合 计	<u>1,617,814.46</u>

19.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86,643.81
合 计	<u>486,643.81</u>

20. 其他应付款

期末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21.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胡士超	49,000,000.00			49,000,000.00
西安航天新能源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7,493,023.00			7,493,023.00
朱建峰	3,200,000.00			3,200,000.00
胡九如	1,000,000.00			1,000,000.00
张云飞	500,000.00			500,000.00
合 计	<u>61,193,023.00</u>	<u> </u>	<u> </u>	<u>61,193,023.00</u>

22.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28,056,977.00			28,056,977.00
合 计	<u>28,056,977.00</u>	<u> </u>	<u> </u>	<u>28,056,977.00</u>

23.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79.43
教育费附加	9,591.18
地方教育附加	6,394.12
合 计	<u>38,364.73</u>

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坏账损失	1,208,360.71
合 计	<u>1,208,360.71</u>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60.00
合 计	<u>2,860.00</u>

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政府补助	228,520.00
无法支付款项	80,000.00
合 计	<u>308,520.00</u>

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15,235.07
捐赠支出	70,000.00
罚款、滞纳金	9,998.80
其他	4,910.00
合 计	<u>500,143.87</u>

7.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01.47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99,890.51
合 计	<u>6,595,989.04</u>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111,011.31	34,059,178.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8,360.71	-58,156.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960,827.33	31,805,173.53
无形资产摊销	191,515.00	265,789.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5,235.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6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532,977.04	12,912,361.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01.47	42,961.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64,882.46	-9,931,982.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21,822.84	-77,827,473.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853,508.68	84,640,177.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38,069.46	75,908,027.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4,064.42	26,266,859.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266,859.12	5,408,500.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02,794.70	20,858,358.9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364,064.42	26,266,859.12
其中：库存现金	2,070.32	3,338.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1,994.10	26,263,520.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064.42	26,266,859.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包括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00 万元；
期初货币资金余额中包括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914.18 万元。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胡士超	实际控制人
胡九如	实际控制人之子、关键管理人员
冯丽娟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常州市广成新型塑料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本期未发生关联采购、销售货物。

2. 关联方未结算项目金额详见本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注释。

3. 担保与反担保

(1) 2011年12月，胡士超与建行常州新北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在该行取得的最高额为2,000万元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12年10月31日，公司在该合同项下的银行借款余额为1,480万元，该借款同时由常州市恒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胡九如以个人及夫妻全部共有财产向恒泰公司提供保证式反担保。

(2) 2012年4月，胡士超、富登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以下简称富登公司）与光大银行常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在该行取得的最高额为3,000万元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12年10月31日，公司在该合同下的银行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同时，公司及关联方以下述方式向富登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以应收账款余额1,846.58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胡士超、常州市广成新型塑料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12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胡士超、冯丽娟、胡九如、常州市三江热能有限公司、常州市广成新型塑料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向富登公司支付担保服务费130万元。

(3) 2012年5月，胡士超、冯丽娟与华夏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在该行取得的1,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该票据同时由账面原值1,435万元的存货提供质押担保。

(4) 2012年7月，胡士超、冯丽娟与江苏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为公司在该行取得的2,9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借款同时由账面原值567.21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和账面原值8,693.71万元的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5) 2012年10月，江苏益联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该行取得的1,2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胡士超、冯丽娟、胡九如、张云飞、余仲华、常州市三江热能有限公司向江苏益联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式反担保。

七、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为常州市常立能源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该公司在借款到期日无力还款，由本公司代为偿还，截至2012年10月31日，公司应收常州市常立能源有限公司余额499万元，账挂其他应收款。

公司为常州市新华石油化工储运集团有限公司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南京分行开立的

1,000 万元国内信用证提供担保，该公司在信用证到期日无力还款，由本公司代为偿还，截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应收常州市新华石油化工储运集团有限公司余额 1,000 万元，账挂其他应收款。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471,000.00		8,471,000.00
合 计	<u>8,471,000.00</u>	<u></u>	<u>8,471,000.00</u>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期末数
常州市三江热能有限公司	100	100	8,471,000.00
小 计			<u>8,471,000.00</u>

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